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优秀9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一

借款方：

保证方：

(借款合同中应否有保证方，应视借款方是否具有银行规定的一定比例的自有资金和适销适用的物资、财产，或者根据借贷一方或双方是否提出担保要求来确定。)

借款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聘请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三方(或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种类

第二条借款用途

第四条借款利率

借款利率为千分之，利随本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第五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1. 借款时间共年零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借款分期如下：

2. 还款分期如下：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1. 还款资金来源：

2. 还款方式：

第七条保证条款

1. 借款方用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2. 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4. 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5. 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6. 由于经营管理不善而关闭、破产，确实无法履行合同的，在处理财产时，除了按国家规定用于人员工资和必要的维护费用时，应优先偿还贷款。由于上级主管部门决定关、停、并、转或撤销工程建设等措施，或者由于不可抗力的意外事故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向贷款方申请，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并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1. 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情节严重的，在一定时期内，银行可以停止发放新贷款。
2. 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3. 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1. 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2. 银行、信用合作社的工作人员，因失职行为造成贷款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应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

本合同非因《借款合同条例》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照《借款合同条例》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

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借款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本合同有如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各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出借人)

乙方(借款人)

签约日期：年月日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二

证件种类：

证件号码：

户籍所在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通讯地址：

保证人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债务人在债权人办理主合同项下贷款的本金(大写)；币种；利率：；贷款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共月。

保证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以及其它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3.1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当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按时清偿本合同担保范围内债务时，债权人有权直接向保证人追偿，保证人应立即向债权人清偿债务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

4.1 保证额度和信用额度的有效期为 年。额度有效期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主合同中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

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全部提前到期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

4.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五条的规定，本合同双方特别约定如下：本合同效力独立于主合同，主合同或其有关条款无效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对债务人在主合同无效后应承担的返还责任或赔偿责任，保证人应承担连带责任。

5.1 保证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民事责任。

5.2 保证人签订本合同已依法取得上级主管部门或公司董事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并取得所有必要的授权。

5.2 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保证人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5.3 保证人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债权人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5.4 保证人知悉并同意主合同的全部条款，自愿为主合同债务人提供保证，并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连带清偿义务。

6.1 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或融资款本金及利息的，保证人应无条件地向债权人立即支付债务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

6.2 保证人应配合债权人对其经营、财务状况、收入情况和资信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提供债权人要求的一切财务报表、其他资料及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或信息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

(2) 经营体制或产权组织形式发生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承包、租赁、联营、公司制改造、股份合作制改造、企业出售、合并(兼并)、合资(合作)、分立、设立子公司、产权转让、减资等。

(2) 拟申请破产或可能或已被债权人申请破产；

(5) 签署对其经营和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合同；

(6) 停产、歇业、解散、停业整顿、被撤销或营业执照被吊销；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主要管理人员涉及违法活动；

(8) 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或发生对保证人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或偿债能力有负面影响的其他事件。

(9) 保证人的工作、收入发生重大变化；

(10) 住所等联系方式变更；

6.5在债务人向债权人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之前，保证人不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行使因履行本合同所享有的追偿权。

6.6债权人和债务人变更主合同的，保证人仍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是，未征得保证人书面同意增加合同金额、改变合同币种、非因法定原因提高利率或延长还款期限的，保证人仅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币种、利率和期限承担保证责任。

7.1 保证人有到期应付的债务时，授权债权人扣划保证人在委托银行开立的任一账户中的资金用于清偿。

7.2 扣划后，债权人应将扣划所涉账号、主合同号、保证合同号、扣划金额、债务余额通知保证人。

贷款本金及利息逾期不足90天的，抵偿费用后的余额先用于抵偿到期未付的利息或罚息、复利，再用于抵偿到期未付的本金；本金或利息逾期90天的，抵偿费用后的余额先用于抵偿到期未付的本金，再用于抵偿到期未付的利息或罚息、复利。

7.4 扣划所得款项与需抵偿的债务币种不一致的，按委托银行在扣划日公布的汇率折算为抵偿债务的金额。

本合同项下争议依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1) 向债权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2) 由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1 保证人有逃避债权人监督、拖欠保证债务、恶意逃废债等行为时，债权人有权将该种行为向有关单位通报，并在新闻媒体上公告。

9.2 保证人已通读上述条款，债权人已应保证人的要求作了相应说明，保证人对所有内容无异议。

9.3 保证人已认真阅读了主合同，并确认了所有条款。

9.4 本合同经保证人签字、债权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9.5 本合同有效期内，保证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等发生变化而未书面通知债权人，债权人按本合同所载资料向甲方发送所有文书，视同送达。

9.5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保证人、债权人、债务人各执一份。

保证人 债权人

负责人 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 年 月 日 签署日： 年 月 日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三

乙方(借款人)_____

丙方(担保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当事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借人)_____出借人民币_____，期限___个月，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

月_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际占有天数计算。

第二条：借款利率为月息____，从出资人实际交付借款之日起计息至本金结清之日。第三条：乙方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乙方承诺合法使用借款，不得用作违法活动。第四条：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以支付凭证为准。

第五条：乙方还款方式为：按月还息，每月____日为乙方的付息终结日。在每月____日至____日(含____日)期间借款的借款人需将第一个月利息直接交给出借人；____日之后借款的借款人应在次月的____日之前(含____日)支付的第一个利息。本金分期归还或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具体归还办法见还款计划书。

第六条：根据乙方之请求，丙方愿对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借款到期之日起三日内如乙方未能足额将借款本金偿还甲方时，丙方保证将应付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偿付给甲方。

第七条：因乙方不履行还款义务，丙方为乙方代为偿还借款后，甲方即将本合同项下的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等在内的所有债权转让给丙方，丙方即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丙方享有本合同中甲方对乙方享有的.所有合同权利。

第八条：本合同如须办理公证，乙方承担公证费用。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

- 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抽回资金。
- 3、借款交付后，配合丙方对乙方使用借款进行管理和监控。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转作他用，更不得用于违法行为。
- 2、乙方应根据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文件的真实性与合法性。
- 3、按照约定向丙方支付担保服务费。
- 4、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 5、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等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及丙方。
- 6、乙方服从丙方的贷后管理与风险监控。
-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人民币_____保证金。

第十一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 2、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丙方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享有原债权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并对借款风险进行监控。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每月____日(含____日)之前支付利息，由丙方于三日内代为偿付(节假日顺延)，同时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
-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而导致丙方向甲方垫款的，乙方应自丙方垫款之日起，向丙方支付垫款金额40%的违约金。若丙方垫付之后，乙方仍未偿还垫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丙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发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 4、在借款期间，若借款人预留在xx公司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等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与借款人取得联系，而借款人明知还款义务和期限却不主动和xx公司联系，也不按期还款，最终导致瑞银公司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xx公司支付1000元的违约金。
- 5、在借款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而导致xx公司采取相关措施的，除支付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外(包括律师费)，乙方还应向xx公司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 6、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交付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保证金。在乙方按时付清本息后，丙方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何一项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和滞纳金，且在保证金金额不

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和滞纳金的情况下，丙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8、若丙方违反上述第七条约定，则丙方应赔偿甲方违约金，即每超过一日赔偿甲方人民币100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提前偿还借款的，除按照实际用款期间支付利息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住所地所在法院管辖。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1、甲方、乙方已仔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乙方要求，丙方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乙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

2、甲方、乙方、丙方有权签署本合同。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四

借款方：_____

贷款方：_____

经贷款方与借款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分期还款计划日期：_____

三、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四、借款方应按合同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五、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_____ % 计算。

六、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3 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七、借款方以_____，价值_____元，作为借款抵押品，由借款方保管(或公证机关保管)。公证费由借款方负担。

八、贷款到期后1 个月，如借款方不归还贷款，贷款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处理借款方作为贷款抵押的物资和财产，抵还借款本息。

九、本合同书一式_____份，借贷款双方各执正本1 份，公证机关1 份。

十、本合同书经双方签字之日起即有法律效力。

借款方：_____

负责人：(章)_____

贷款方：_____

公证单位：_____

公证机关：(章)_____

公证员：(章)_____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五

借款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贷款方与借款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分期还款计划日期：_____

二、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即为_____%。

三、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四、借款方应按合同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五、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_____%计算。

六、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3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七、借款方以_____，价值_____元，作为借款抵押品，由借款方保管(或公证机关保管)。公证费由借款方负担。

八、贷款到期后1个月，如借款方不归还贷款，贷款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处理借款方作为贷款抵押的物资和财产，抵还借款本息。

九、本合同书一式_____份，借贷款双方各执正本1份，公证机关1份。

十、本合同书经双方签字之日起即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六

借款人：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贷款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抵(质)押人(或担保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第一条 贷款人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金额(大写) _____元整。展期金额和期限见下表借款人应于展期的到期日偿还全部贷款本息。

第二条 贷款展期期间的贷款利率：依据委托人确定的利率计算利息，即_____。

第三条 抵押条款

一、在抵(质)押借款情况下，抵押(出质)人承诺继续以其所有的或依法有权处分的_____财产提供抵(质)押，原与委托人签订的抵(质)押合同继续有效，并应根据委托人的要求负责重新办理抵押(质)物登记、公证及保险手续。如更换或增加抵(质)押的，新的抵押人或出质人应另行与委托人签订《抵押合同》/《质押合同》。

二、如借款展期后的到期日超过原抵押或质押财产保险到期日的，借款人及担保人负责抵押、质押财产的续保手续。

三、因展期产生的相关费用，均有借款人承担。

本协议书自各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协议书项下借款本息及有关费用全部清偿时自动失效。

第六条 其他条款

一、本协议书为借款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本协议书一式份，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借款人(公章)：_____

有权签字人：_____

贷款人(公章): _____

有权签字人: _____

抵(质)押人(或担保人): _____

有权签字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七

借款人(全称):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全称):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借、贷双方当事人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由贷款人根据借款人的需要、资信状况和担保情况等向借款人提供最高贷款余额不超过(金额大写)_____的人民币贷款,每笔贷款的金额、期限、用途、还款方式以借款凭证为准,借款凭证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发生的业务,其贷款到期日的具体约定均不得超过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当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贷款人的同意,提前还款时约定利率不变。

四、利息计付:

(一) 本合同项下逐笔发放贷款的利率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

(二)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_____ (季/月) 结息, 结息日为每_____ (月/季末月) 第20日。

一、借款人在贷款人指定的金融机构_____ 开立_____ 账户, 并通过该账户办理与本合同项下贷款有关的往来结算和存款。

二、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委托扣款还贷协议》同意贷款人委托结算的金融机构_____, 按本合同约定的事项, 到期在借款人_____ 账户内直接扣划贷款本金和利息(含罚息)。

三、逐笔发放贷款时, 借款人已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文件、资料。

四、若本合同项下贷款有保证、抵(质)押担保, 则借款人已根据贷款人要求办妥登记及/或保险等法律手续, 且该担保、保险持续有效。

一、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贷款的使用等情况, 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

二、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金、利息、罚息、逾期利息、复利和其他借款人应付费用时, 贷款人均可直接从借款人任何账户中划收。

三、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前提下, 按借款凭证的记载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四、逐笔发放贷款时, 贷款人有权审核借款人的有关情况,

并自行作出贷与不贷的决定。

二、按期归还贷款本金。

三、借款人应在结息日向贷款人支付应付利息。

四、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不挤占、挪用贷款。

五、按月向贷款人提供真实、完整的财务报表或其他相关资料、信息，并积极配合贷款人对其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贷款使用情况的检查。

六、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未全部还清之前如采取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合并、兼并、分立、合资、资产转让、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申请破产以及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之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贷款人贷款债权实现的行动，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经贷款人同意，同时落实债务清偿责任或提前清偿债务，否则不得采取上述行动。

七、借款人发生除前款所述事件之外对其正常经营构成危险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事件，如停业、歇业、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或其他意外事件、涉及重大诉讼活动、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等，均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贷款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八、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借款人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能力的，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同意。

九、借款人及其投资者不得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擅自转让股份，以逃避对贷款人的债务。

十、借款期间借款人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地址、经营范围变更等事项，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

十一、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出现停产、歇业、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破产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部分或全部丧失与本借款相应的担保能力，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小，借款人应当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

十二、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一、借款人违约：

（一）逾期罚息：不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又未获准展期，从逾期之日起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利率加付_____%的利息。

（二）挤占挪用罚息：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按挤占挪用处理，此期间对挤占挪用部分借款人按合同约定利率加付_____%的利息。

（三）贷款人对借款人未按期支付的利息按罚息利率计收复利，复利标准按人民银行规定执行。

（四）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贷款人有权停止本合同项下未发放的贷款，提前收回尚未到期的贷款本息。

（五）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违反担保合同约定义务，经贷款人指出仍不改正的，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采取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六）因借款人有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应当承担贷款人为此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及实现债权的其它一切费用。

二、贷款人违约:

(一) 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前提下, 贷款人不能按期、按额向借款人提供资金时, 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处以日利率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二) 贷款人违约, 借款人有权依法主张权力。

第六条若本合同项下贷款有担保, 乙方可要求借款人办妥担保合同的公证、登记及/或保险等法律手续, 且要求该担保、保险持续有效。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_____, 担保合同另行签订。

一、
由_____、_____
_____ (保证人) 提供连带责任保
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_____。

二、
由_____、_____
(抵押人) 提供_____ (抵押物) 的抵押担保, 抵
押合同编号_____。三、
由_____、_____
(出质人) 提供_____ (质物) 的质押担保, 质押
合同编号_____。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一、诉讼。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仲裁。提交_____（仲裁机构全称）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九条其他事项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八

甲方：_____（公司名称）

乙方：_____（你的基本信息）

甲、乙双方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无息借款购买汽车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1、借款金额：乙方向甲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元。
- 2、借款利息：甲方向乙方出借的款项在借款期限内不支付利息。
- 3、借款期限及还款期限：借款期限为 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可以约定具体如何归还的期限，比如每月或每年的什么时候归还，由公司从个人工资款项中扣回多少元等）。
- 4、还款方式：如果前面有明确约定，则可以不要。
- 6、违约条款：根据你们的意见写
- 7、其他：公司借款给你如果有什么服务期限或什么附加条款请注明。
- 8、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

后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时间：_____

时间：_____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合同有效吗篇九

借款人：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贷款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抵(质)押人(或担保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第一条 贷款人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金额(大写) _____元整。展期金额和期限见下表借款人应于展期的到期日偿还全部贷款本息。

第二条 贷款展期期间的贷款利率：依据委托人确定的利率计算利息，即_____。

第三条 抵押条款

一、在抵(质)押借款情况下，抵押(出质)人承诺继续以其所有的或依法有权处分的_____财产提供抵(质)押，原与委托人签订的抵(质)押合同继续有效，并应根据委托人的要求负责重新办理抵押(质)物登记、公证及保险手续。如更换或增加抵(质)押的，新的抵押人或出质人应另行与委托人签订《抵押合同》/《质押合同》。

二、如借款展期后的`到期日超过原抵押或质押财产保险到期日的，借款人及担保人负责抵押、质押财产的续保手续。

三、因展期产生的相关费用，均有借款人承担。

本协议书自各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协议书项下借款本息及有关费用全部清偿时自动失效。

第六条 其他条款

一、本协议书为借款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本协议书一式 份，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借款人(公章)： _____

有权签字人： _____

贷款人(公章)： _____

有权签字人： _____

抵(质)押人(或担保人)： _____

有权签字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